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8 日收到张陆洋先生的辞职报告，张陆洋先生因个人考虑到学校的教学和科研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7-003《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鉴于以上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尚需补选一名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复旦大学推荐赵文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公司董事会对赵文斌先生进行了资格审查，在审查了赵文斌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及全部兼职等情况后，公司董事会提名赵文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八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本着独立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1、我们对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赵文斌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赵文斌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有关要求，近三年未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近三年未受证

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处于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期间。我们未发现赵文斌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任职资格合法。综上，赵文斌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符合所规定的条件。 2、董事会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赵文斌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赵文斌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9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文斌，男，1974 年 12 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历史学专业本科毕业，历史学学士，1998 年 8 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学生服务联合体副主任、校团委副书记等职；2004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复旦大学产业化与校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其间主持工作 5 年；2011 年 7 月任复旦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5 月受教育部委派，在云南德宏州挂职任州政府副秘书长；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担任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2017 年 6 月起担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